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第 14/2019 号决议

《2020-2021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

管理机构，

忆及：

- a) 粮农组织领导机构决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是粮农组织一项优先重点活动；
- b) 粮农组织大会建议“各法定机构和公约应予以加强，在粮农组织框架内享有更多财务和行政授权，并能更大程度地通过其成员进行自我筹资”；

认识到：

- a) 就其关键增长和强化战略而言，《国际条约》处于探索阶段；
 - b) 《工作计划》的执行取决于核心行政预算及时提供充足资源，以及不在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之下但在《供资战略》中处理的其他资源，这对《条约》今后的运行、诚信和成效不可或缺；
 - c) 核心行政预算在五个两年度内平均连续增长13%后，出现结构性资源不足，对执行《工作计划》和现有非核心预算捐款水平造成影响；
 - d) 财务披露、此前审计信息以及提供深入审计报告和建议，有助于加强《条约》从更广泛的捐助者筹集资金的能力；
1. 感谢秘书处提供关于此前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执行情况的信息并努力提高透明度和问责，包括报告《工作计划》下所开展活动的影响；
 2. 通过 2020-2021 两年度无增长核心行政预算；
 3. 通过载于本决议附件 1 的《条约 2020-2021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核心行政预算》，同时认识到决议中提议的所有活动都取决于可用资金情况；
 4. 按照《财务规则》第 V.1 条 b) 款，通过载于本决议附件 3 载列的示意性捐款比例；

5. 关切地**注意到**向核心行政预算捐款的缔约方数量仍然很少，同时**敦促**在以往两年度没有捐款或捐款数额有限的缔约方，向核心行政预算做出捐款；
6. **敦促**所有缔约方提供核心行政预算所需资源，同时认识到所通过预算反映出缔约方共识，包括根据本决议附件 3 做出自愿付款的共识；
7. **敦促**在前几个两年度没有缴纳捐款或仅缴纳了有限捐款的缔约方为《核心行政预算》捐款；
8. **邀请**秘书继续探索在粮农组织现行信息披露政策内改进提供财务信息，以加强《条约》信托基金透明度，促进缔约方以及现有和潜在捐助者的尽职调查和决策；
9. **要求**秘书根据《条约财务细则》第 V 条和第 VIII 条以及报告的任何改进，提高《条约》网站上相关财务信息的可视度；
10. 向捐助国政府和机构**建议**本决议附件 1 增补中载列的项目提案，并**邀请**政府和机构为实施这些项目提供必要资金，这些项目对于在 2020-2021 两年度继续顺利实施《国际条约》非常重要，特别要请政府和机构向商定用途特别基金捐款；
11. **邀请**非缔约方国家、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及其他实体也根据粮农组织的相关规则为核心行政预算捐款；
12. **注意到**粮农组织临时拟议捐款 2,000,000 美元；
13. **决定**维持 580,000 美元的周转准备金水平；
14. **注意到**将要求尚未为周转准备金提供资金的缔约方响应有关 2020-21 两年度捐款呼吁，在向核心行政预算缴纳的自愿捐款外，通过单独自愿捐款补足周转准备金缺口，从而把周转准备金提高到规定水平；
15. **批准**载于本决议附件 2 的 2020-2021 两年度秘书处人员配备结构，认识到准确配置人员属于秘书正常执行权限；
16. **感谢**为核心行政预算外其他项目活动慷慨提供大量资金捐助的各国政府，这些捐助支持了《国际条约》的实施，特别是《2018-2019 两年度工作计划》的实施；
17. **感谢**意大利政府提供的人力资源，支持并扩展了《国际条约》活动；
18. **鼓励**缔约方为商定用途信托基金捐款，支持实施对于在 2020-2021 两年度持续顺利实施《国际条约》不可或缺的项目活动；
19. **确认**秘书应在会议召开前及时通知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条约财务规则》第 VI.2 c) 条提到的基金中用于支持其参与会议的资金到位情况，如果此类资金有限，则应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

20. **鼓励**缔约方和其他捐助方为支持发展中国家参与基金补充资金，2020-2021两年度所需金额为 700,000 美元，并要求秘书在年度预算捐款征集函中吁请为该基金捐款；
21. **同意并集体事先准许**根据粮农组织财务规则或行政管理要求，因对商定用途信托基金和支持发展中国家参与信托基金作出的任何额外捐款，而可能需要对预算作出的修订；
22. **提请**粮农组织考虑到《国际条约》信托基金的特殊性质和结构，作出必要安排，尽可能减轻可能阻碍这些基金接受捐款的行政管理负担；
23. **鼓励**秘书处以及开展闭会期间工作的所有小组，确定成本较低的平台和工作方法范围，以提高效率、节约成本，同时不会对商定工作计划的交付产生负面影响；
24. **要求**秘书继续寻求机会与其他相关会议背靠背举行《条约》会议以节省差旅费和其他费用；
25. **要求**秘书提交《2022-2023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草案（包括秘书处人员配备表和决议草案），供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审议；
26. **要求**秘书至少提前六周向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提交一份详细的财务报告，以及关于《2020-2021 年工作计划》实施情况的概述报告；
27. **要求**秘书继续探索激励措施，如审查类似机构的做法，以鼓励缔约方更多参与为《条约》核心行政预算供资；
28. **要求**秘书了解粮农组织与《条约》相关的问责标准，并向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提供信息；
29. **建议**粮农组织在外聘审计员报告中列入一个针对《国际条约》财务状况的专项；
30. **要求**主席团制定预算委员会职责范围，提交第九届会议。

决议附件：

附件 1： 2020-2021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核心行政预算

附件 1 增补： 商定用途特别基金下捐助方支持的活动

附件 2： 2020-2021 两年度秘书处人员配置

附件 3： 示意性捐款比例

附件 1

I. 2020-2021 年工作计划**引言**

1. 《2020-2021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草案在最近几个两年度实施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经验教训基础上加以更新，以应对不断变化的政策和业务形势以及《条约》在当前两年度取得的进展。

2. 在系统和治理层面，草案旨在：

在可持续财务基础上，推进实施并强化《条约》系统的提升；

以最有效方式利用现有资源；

提升《条约》的治理透明度，确保管理机构能就《条约》工作计划及两年度预算做出有效决定；

保持相同的基本结构，以便将拟议 2020-2021 两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批准的 2018-2019 两年度工作计划进行明确对比；

推动系统化报告，将此作为衡量与评估实施进展的基础。

3. 该两年度工作计划中反映的关键战略目标是：

持续提升《条约》核心系统和战略，尤其是管理机构要强化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与供资战略，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信息系统工作计划》的落实，确保形成协同效应；

解决资金需要，以便供资战略要素及整个工作计划能够支持《条约》的全面实施；

进一步落实此前重视不足的《条约》条款，确保均衡全面地实现《条约》各项目标；

继续推动《条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协调一致地联合实施，作为获取和利益分享国际体系的补充和必要组成部分，确保《条约》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全球治理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

扩大《条约》的影响、政策外联和治理作用，建立战略性伙伴关系，推动《条约》为落实《2030 年议程》及其他全球政策做出贡献。

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近期进展

4. 遗传资源方面国际法律和政策环境的近期发展，以及利用植物遗传资源方面飞速的技术创新都需要管理机构做出协调一致的顶层响应，以期保持《条约》的长期相关性、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治理，以及为用户和利益相关方提供的实实在在的运行服务。

5. 在当前两年度中，缔约方继续夯实措施，通过加强多边系统运行开放性特设工作组、供资战略和资源筹集特设顾问委员会、农民权利特设技术专家组、履约委员会以及全球信息系统科学顾问委员会的工作进一步发展《条约》。围绕《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以及落实农民权利相关条款方面的计划工作确保了《条约》的其他重要内容实施得力。保证《条约》长期可行需要对这些进程进行持续投入，确保《条约》核心系统积极发展，系统使用者和受益人能够从中获益。

6. 目前仍亟需加大力度，为利益分享基金的未来数轮项目周期筹集资金，另外还要确保多边系统能够获得足够多的基于用户的收入，这样才能确保项目周期良性循环。新的《基金运行手册》由供资战略和资源筹集特设顾问委员会编制，应有助于在下一个两年度中提高资金筹集的主动性。

7. 同样，《条约》还要继续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可持发目标），引领关于确立“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当前讨论，确保讨论成果能够充分体现《条约》的目标和背景。

8. 考虑到相关国际政策环境的最新动态，并结合核心系统运行和工作计划实施方面已经取得的成绩和进展，已在向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提交的《工作计划》草案和决议中建议了必要的成果和产出，以便管理机构在下一个两年度继续推动实施《条约》。

A. 《工作计划》的核心维持职能

《国际条约》第 19 条和第 20 条

9. 作为《工作计划》的一项基本内容，秘书应履行《条约》文本中关于管理及维持的第 19 条和第 20 条规定的所有职能，特别要注意第 20.2 条至第 20.5 条：

秘书应履行以下职能：

- a) 安排管理机构会议及其可能设立的任何下属机构，并为此提供行政支持；
- b) 协助管理机构履行其职能，包括执行管理机构可能决定赋予的特定任务；
- c) 向管理机构报告其活动。

20.3 秘书应向所有缔约方和总干事通报以下事宜：

- a) 管理机构做出的决定，要在通过后 60 天内进行通报；
- b) 根据《条约》规定从缔约方处收到的信息。

20.4 秘书应以联合国六种语言提供管理机构会议文件。

20.5 为实现本《条约》的宗旨，秘书应与其他组织和条约机构，尤其是《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进行合作。

履约

10. 《履约程序》旨在推动达到《条约》所有条款要求，解决不履约问题。这项工作需要监测具体活动，以及可能需要提供咨询或援助的其他行动。在下一个两年度中，履约委员会将审查国家报告和《履约程序》，供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审议。为支持履约委员会的工作，秘书将根据第二轮报告周期（截至 2023 年 10 月 1 日）的修订后报告格式进一步开发在线报告系统。另外，还将继续与粮农组织其他部门合作，为缔约方提供培训，确保缔约方有能力报告并审查各项政策和机制的实施情况。

围绕《条约》实施工作的能力建设和培训

11. 为支持管理机构开展政府间政策进程和《国际条约》主要系统的运作，将继续为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供关于有效实施《国际条约》的能力建设和培训，包括多边系统、全球信息系统，以及支持各国遵守《条约》要求。要特别重视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纳入相关的国家规划和发展计划主流。

其他跨领域问题

12. 为通过《条约》主要系统的政府间政策进程和业务支持管理机构工作，就需要继续为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供关于有效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和培训。要特别重视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纳入相关的国家规划和发展计划。

13. 与其他组织和伙伴机构开展的合作将继续推动《条约》实施。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的主要计划产出包括：推动建立由《生物多样性公约》牵头的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共同编写《第三份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报告》，以及《第三个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

14. 有效沟通对于推进《条约》实施仍然非常重要。沟通能够提升《条约》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届、在农业和生物多样性部门以及在公众眼中的可见度和宣传价值。要着力宣传《条约》对气候变化背景下全球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农业做出的贡献，这一点非常重要。这就需要进一步展现《条约》与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相关的可持发目标 2 和可持续目标 15 之间的联系以及对此做出的贡献，让各地约方和其他相关方面了解管理机构对《条约》系统做出的提升工作。

B. 《工作计划》的核心实施职能

15. 实施职能部分反映的是《条约》系统的逐步发展。这部分工作旨在保持并推进《条约》系统在当前两年度取得的进展。

核心实施职能-1: 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与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委员会

16. 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是《条约》的重要机制，它能确保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在全球层面的供应，以及利用这些资源产生的利益能够得到分享。加强多边

系统运行开放性特设工作组（工作组）将就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的一揽子措施进行介绍，供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审议通过。

17. 多边系统以及《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便捷服务程序（Easy-SMTA）和数据存储模块可支持用户生成《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形成了《第三方受益人程序》下的信息收集机制。数据存储模块对于生成统计数据尤为有益，有助于更好地理解多边系统中材料的流动。增加种质层面可用材料的信息且材料要进行全面定性和评价，这一点也很重要。为协助管理机构今后审查多边系统的运作情况，秘书将继续编写多边系统可用材料以及多边系统内种质资源转让相关报告。改进多边系统的运作还需要新措施、新方法，以及更多的资源。另外还要加大力度全面落实根据《国际条约》第 15 条达成的协定，并鼓励与相关国际机构达成新的协定。

18. 主要预期成果将是：缔约方改进了多边系统相关《条约》规定和管理机构决议的实施工作，特别是多边系统的提供方和用户更加积极地参与系统工作并使用《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这一产出预计将开发并落实手册及其他能力建设工具。

核心实施职能-2：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信息系统 - （全球信息系统）

19. 当前两年度，《全球信息系统工作计划（2016-2022 年）》的实施工作进展显著。在下一个两年度，全球信息系统科学顾问委员会将协助审查实施情况，并就《工作计划》的更新向秘书和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提供咨询，以期通过加强后的全球信息系统门户和相关标准进一步改进育种和科研工作对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取。在下一个两年度，全球信息系统利益相关方还将考虑因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而得到的遗传序列信息的相关问题，以及全球信息系统实施的相关问题。

20. 关于全球信息系统的运行，秘书将继续通过服务站功能为用户提供文件和报告方面的支持，特别是数字对象标识符的选用。为此，将编制多种官方语言版本的支持材料，包括同相关伙伴进行合作。另外，要特别重视全球信息系统与《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便捷服务程序（Easy-SMTA）协同增效，支持多边系统更加有效的运行。

核心实施职能-3：供资战略以及供资战略和资源筹集常设委员会

21. 《国际条约》第 18 条规定，《供资战略》目标是为开展本《条约》规定的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透明度、效率及效益。供资战略和资源筹集特设委员会将介绍更新后的《供资战略》，供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审议通过。预算提出当前两年度实施更新后《供资战略》的若干项活动，包括召开两次供资委员会会议；建议将供资委员会确立为管理机构闭会期间的常设机构。预算所含活动还包括为秘书处提供技术专业知识，围绕新领域（如创新性供资）组织召开两次非正式磋商，支持落实更新后的《供资战略》和委员会的工作。

22. 截至两年度末，要在更新后《供资战略》中提出的以下产出方面取得进展：
- 全面建立《供资战略》监测框架，包括对《条约》实施各领域的资金流开展定期审查；
 - 进一步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国家预算、捐助方支持重点及外部供资，包括开发战略工具，帮助国家联络人和其他各方为《条约》实施筹集资源；
 - 优先考虑植物遗传资源，并进一步将其纳入双边和多边捐助方计划以及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
 - 目前正在开发向食品加工业募集资金的战略（如《条约》第 13.6 条所述），其他创新性筹资机制也在开发当中。

核心实施职能-4：实施第 5 条和第 6 条及相关规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23. 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对于实现《条约》目标至关重要。为推动建立更加包容可持续的农业和粮食系统，关键是要采取综合一体化方法，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衔接起来。将重新召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委员会），工作任务包括审查秘书提供的有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工作的汇编和摘要，并确定支持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促进、加强并进一步发展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实例和机会。委员会将围绕管理机构如何协助缔约方推进落实《国际条约》第 5 条和第 6 条提出下一步建议，供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审议。

核心实施职能-5：实施第 9 条及相关规定（农民权利）

24. 当前两年度，管理机构已认识到实现农民权利（如《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的重要性，很多利益相关方也在积极倡导农民权利。当前两年度中，农民权利特设技术专家组（专家组）在完成管理机构交予任务方面进展显著。《实施农民权利（<条约>第 9 条）方面的国家措施、做法、经验教训汇编》草案已经编制完成；另外，《鼓励、引导和推动实现农民权利（<条约>第 9 条）方案概览》也已完稿。专家组无法完成所有任务，故建议在 2020-2021 两年度再度召集，以完成后续工作。预期主要产出包括编制实现农民权利方面的国家措施、经验和教训目录，制定多种方案，鼓励、引导并推动实现《条约》第 9 条规定的农民权利。另外，还将编写其他教育材料，在意识提高和能力建设活动中进行分发。

C. 捐助方支持的项目

25. 除管理机构决定作为《核心工作计划》的活动和产出外，秘书处还在商定用途特别基金下开展了捐助方支持的项目；此类项目不在《核心工作计划》之列，但作为《整体工作计划》的一部分加以实施。此类项目支持并推动《核心工作计划》的实施，与其形成合力、互为补充，通常包括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技术和政策援助，开展研究，以及助力外联计划。本文件（IT/GB-8/19/17/Add.1）增补 1《2020-2021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草案 - 商定用途特别基金下的捐助方支持活动》概要介绍了此类项目的概念。提请管理机构批准拟议项目，请缔约方和其他捐助方为此类项目的实施提供财务资源。

附件 1：核心行政预算和工作计划：2020-2021 两年度

	A	B	C
	核心维持职能	核心实施职能	核心行政预算
	总计 (美元)		
A. 人力资源			
A.1 常设职位	4,731,648	-	4,731,648
A.3 其他顾问费用	474,390	563,701	1,038,091
A. 人力资源小计	5,206,038	563,701	5,769,738
B. 会议			
B.1 管理机构	720,000	-	720,000
B.2 主席团	25,000	-	25,000
B.3 履约委员会	40,000	-	40,000
B.4 供资战略与资源筹集常设委员会	40,000	-	40,000
B.5 法定机构会议招待费用	10,000	-	10,000
B.6 相关活动	-	-	-
B. 会议小计	835,000	-	835,000
C. 其他费用			
C.1 核心人员公务差旅	300,000	36,500	336,500
C.2 出版物和宣传交流	65,000	33,000	98,000
C.3 用品和设备	25,000	6,000	31,000
C.4 合同	64,500	13,000	77,500
C.5 员工培训	25,000	-	25,000
C.6 杂项	20,000	-	20,000
C. 其他费用小计	499,500	88,500	588,000
A + B + C 合计	6,540,538	652,201	7,192,738
D. 一般运行服务	261,622	26,088	287,710
运行预算	6,802,159	678,289	7,480,448
E. 项目服务费用	288,130	40,697	328,827
总计	7,090,289	718,986	7,809,274
拟议核心行政预算供资			
核心工作计划总计			7,809,274
减去：			
F. 粮农组织捐资			- 2,000,000
由缔约方供资净额			5,809,274

2020 - 2021年《条约》维持职能的资源需求

	核心维持职能	
《条约》条款	19-20	
管理机构文件参考	17、17 Add.1	
	费用 - 美元	合计费用 - 美元
A. 人力资源		
A.1 常设职位		
根据经批准的秘书处人员配置表	4,731,648	4,731,648
D1 (秘书)	499,056	
P5 (副秘书长兼政策和治理高级技术官员)	486,778	
P4 (计划官员, 计划和管理)	382,656	
P4 (技术官员, 多边系统业务、报告和全球信息系统)	413,265	
P4 (技术官员, 多边系统业务、法律和政策支持及履约)	413,265	
P4 (技术官员, 供资战略、项目开发及战略伙伴关系)	206,633	
P4 (技术官员, 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农业磋商组织及其他组织联络)	413,265	
P3 (技术官员, 供资战略支持)	339,345	
P3 (技术官员, 系统运行支持)	339,345	
P3 (技术官员, 实施支持和能力建设)	339,345	
G6 行政支持办事员 (代替之前的G5)	266,535	
G5 会议支持办事员	220,584	
G5 秘书 (代替之前的G4)	220,584	
G4 办事员 (代替之前的G3)	190,992	
A.3 咨询顾问费用	474,390	474,390
《条约》维持及相关法定会议	309,150	
宣传交流及相关编辑	165,240	
A. 人力资源小计	5,206,038	5,206,038
B. 会议 - 法定机构		
B.1 管理机构	720,000	720,000
顾问	50,000	
合同	60,000	
当地合同工 & 加班	25,000	
差旅 (秘书处 & 口译)	120,000	
消耗品采购	7,000	
一般业务开支	5,000	
一般业务开支 - 外部共同服务	3,000	
一般业务开支 - 内部共同服务 (口译、笔译 & 印刷)	450,000	
B.2 主席团	25,000	25,000
B.3 履约委员会	40,000	40,000
B.4 供资战略与资源筹集常设委员会	40,000	40,000
B.5 法定机构会议招待开支	10,000	10,000
B. 会议小计	835,000	835,000
C. 其他费用		
C.1 员工公务出差	300,000	300,000
C.2 出版物和宣传交流	65,000	65,000
C.3 用品和设备	25,000	25,000
C.4 合同		
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机中心托管《标准材料转让协定》	22,000	22,000
粮农组织托管全球信息系统 & 网站托管及维护	42,500	42,500
C.5 员工培训	25,000	25,000
C.6 杂项	20,000	20,000
C. 其他费用小计	499,500	499,500
A + B + C 合计	6,540,538	6,540,538
D. 一般运行服务 (A + B + C 合计的4%)	261,622	261,622
运行预算	6,802,159	6,802,159
E. 项目服务费用 (运行预算的6%, 不包括粮农组织捐款)	288,130	288,130
核心行政预算	7,090,289	7,090,289
F. 粮农组织捐款	2,000,000	2,000,000
由缔约方供资的余额合计	5,090,289	5,090,289

核心实施职能：2020 - 2021两年度 - 概述

参考	活动	相关附录	A.			B.		C.		D.		E.	
			人力资源	会议	其他费用	A+B+C 合计	一般运行服务 (A + B + C 合计的4%)	运行预算	支持费用 (运行预算的6%)	总计 (美元)			
CIF-1	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	3.1	138,461	-	22,500	160,961	6,438	167,400	10,044	177,444			
CIF-2	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信息系统	3.2	211,831	-	52,000	263,831	10,553	274,384	16,463	290,848			
CIF-3	供资战略	3.3	77,760	-	14,000	91,760	3,670	95,430	5,726	101,156			
CIF-4	实施第5条和第6条及相关规定	3.4	81,648	-	-	81,648	3,266	84,914	5,095	90,009			
CIF-5	实施第9条及相关规定	3.5	54,000	-	-	54,000	2,160	56,160	3,370	59,530			
	核心实施职能总计		563,701	-	88,500	652,201	26,088	678,289	40,697	718,986			

附件 1 增补：商定用途特别基金下捐助方支持的活动

《国际条约》第 5、6 和 9 条规定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保护、 可持续利用及农民权利	500,000 美元
第 17 条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信息系统—— 支持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采用数字对象标识符	650,000 美元
更新版《供资战略》的实施	500,000 美元
利益分享支持计划	500,000 美元
多边系统支持和推广计划（第 15 条）	250,000 美元
《国际条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名古屋议定书》相互支持的 能力建设计划	400,000 美元

附件 2：2020-2021 两年度秘书处人员配备架构**专业人员**

D1（秘书）

P5（副秘书长兼政策和治理高级技术官员）

P4（计划官员，计划和管理）

P4（技术官员，多边系统、报告及全球信息系统）

P4（技术官员，多边系统、法律和政策支持及履约）

P4（技术官员，供资战略、项目开发及战略伙伴关系）

P4（技术官员，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及其他国际组织联络）

P3（技术官员，供资战略支持）

P3（技术官员，系统运行支持）

P3（技术官员，实施支持和能力建设）

一般服务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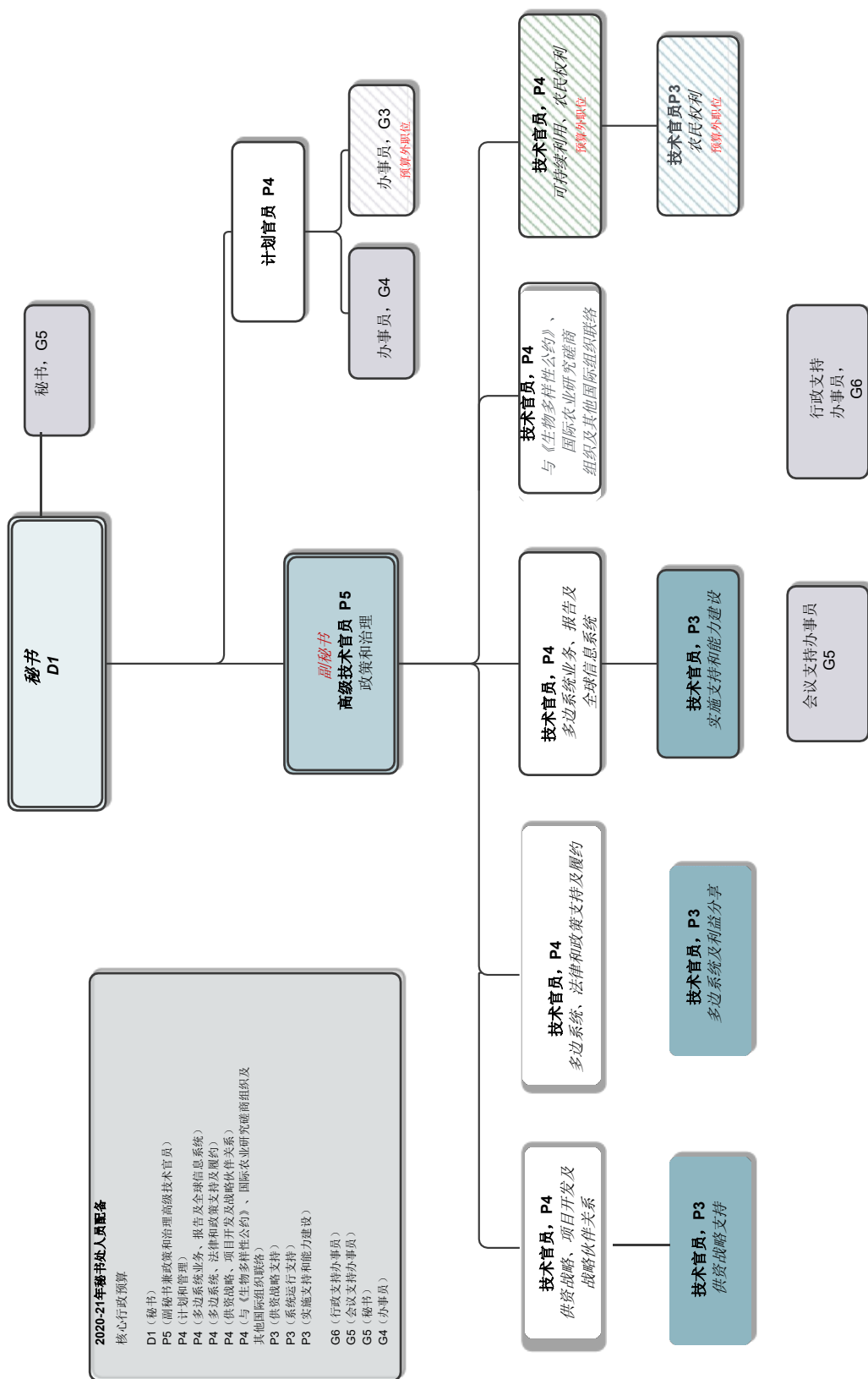
G6（行政支持办事员）

G5（会议支持办事员）

G5（秘书）

G4（办事员）

《国际条约》组织架构及 人员配置



附件 3

2020-2021 日历年的示意性捐款比例

(表中给出 2018-2019 年比例用作比较)

缔约方	比例 ¹	比例 ²
	2020-21	2018-19
阿富汗	0.009%	0.008%
阿尔巴尼亚	0.011%	0.010%
阿尔及利亚	0.182%	0.201%
安哥拉	0.013%	0.012%
安提瓜和巴布达	0.003%	0.003%
阿根廷	1.206%	1.114%
亚美尼亚	0.009%	0.008%
澳大利亚	2.913%	2.919%
奥地利	0.892%	0.899%
孟加拉国	0.013%	0.012%
比利时	1.082%	1.105%
贝宁	0.004%	0.004%
不丹	0.001%	0.001%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0.021%	0.015%
巴西	3.887%	4.775%
保加利亚	0.061%	0.056%
布基纳法索	0.004%	0.005%
布隆迪	0.001%	0.001%

¹ 2020-21 年示意性捐款比例依据的是 2018 年 12 月 22 日通过的联大第 73/271 号决议确定的 2019-21 年联合国会费分摊比例。

² 2018-19 年示意性捐款比例依据的是 2015 年 12 月 23 日通过的联大第 70/245 号决议确定的 2016-18 年联合国会费分摊比例。

缔约方	比例 ¹ 2020-21	比例 ² 2018-19
柬埔寨	0.008%	0.005%
喀麦隆	0.017%	0.012%
加拿大	3.604%	3.648%
中非共和国	0.001%	0.001%
乍得	0.005%	0.006%
智利	0.536%	0.498%
刚果共和国	0.008%	0.008%
库克群岛	0.001%	0.001%
哥斯达黎加	0.082%	0.059%
科特迪瓦	0.017%	0.011%
克罗地亚	0.101%	0.124%
古巴	0.105%	0.081%
塞浦路斯	0.047%	0.054%
捷克共和国	0.410%	0.430%
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	0.008%	0.006%
刚果民主共和国	0.013%	0.010%
丹麦	0.730%	0.729%
吉布提	0.001%	0.001%
厄瓜多尔	0.105%	0.084%
埃及	0.245%	0.190%
萨尔瓦多	0.016%	0.018%
厄立特里亚	0.001%	0.001%
爱沙尼亚	0.051%	0.047%
斯威士兰	0.003%	0.003%

缔约方	比例 ¹	比例 ²
	2020-21	2018-19
埃塞俄比亚	0.013%	0.012%
斐济	0.004%	0.004%
芬兰	0.555%	0.570%
法国	5.836%	6.070%
加蓬	0.020%	0.021%
格鲁吉亚	0.011%	-
德国	8.028%	7.981%
加纳	0.020%	0.020%
希腊	0.482%	0.588%
危地马拉	0.047%	0.035%
几内亚	0.004%	0.003%
几内亚比绍	0.001%	0.001%
圭亚那	0.003%	0.003%
洪都拉斯	0.012%	0.010%
匈牙利	0.272%	0.201%
冰岛	0.037%	0.029%
印度	1.099%	0.921%
印度尼西亚	0.716%	0.63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0.525%	0.588%
伊拉克	0.170%	0.161%
爱尔兰	0.489%	0.418%
意大利	4.360%	4.681%
牙买加	0.011%	0.011%
日本	11.289%	12.092%
约旦	0.028%	0.025%

缔约方	比例 ¹	比例 ²
	2020-21	2018-19
肯尼亚	0.032%	0.022%
基里巴斯	0.001%	0.001%
科威特	0.332%	0.356%
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	0.003%	0.003%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0.007%	0.004%
拉脱维亚	0.062%	0.062%
黎巴嫩	0.062%	0.057%
莱索托	0.001%	0.001%
利比里亚	0.001%	0.001%
利比亚	0.040%	0.156%
立陶宛	0.094%	0.090%
卢森堡	0.088%	0.080%
马达加斯加	0.005%	0.004%
马拉维	0.003%	0.003%
马来西亚	0.449%	0.402%
马尔代夫	0.005%	0.003%
马里	0.005%	0.004%
马耳他	0.022%	0.020%
马绍尔群岛	0.001%	0.001%
毛里塔尼亚	0.003%	0.003%
毛里求斯	0.014%	0.015%
蒙古	0.007%	-
黑山	0.005%	0.005%
摩洛哥	0.072%	0.067%
缅甸	0.013%	0.012%
纳米比亚	0.012%	0.012%

缔约方	比例 ¹ 2020-21	比例 ² 2018-19
尼泊尔	0.009%	0.008%
荷兰	1.787%	1.851%
尼加拉瓜	0.007%	0.005%
尼日尔	0.003%	0.003%
挪威	0.994%	1.060%
阿曼	0.152%	0.141%
巴基斯坦	0.152%	0.116%
帕劳	0.001%	0.001%
巴拿马	0.059%	0.042%
巴布亚新几内亚	0.013%	0.005%
巴拉圭	0.021%	0.018%
秘鲁	0.200%	0.170%
菲律宾	0.270%	0.206%
波兰	1.057%	1.050%
葡萄牙	0.461%	0.490%
卡塔尔	0.372%	0.336%
大韩民国	2.988%	2.547%
摩尔多瓦共和国	0.004%	0.005%
罗马尼亚	0.261%	0.230%
卢旺达	0.004%	0.003%
圣卢西亚	0.001%	0.001%
萨摩亚	0.001%	0.001%
圣多美与普林希比共和国	0.001%	0.001%
沙特阿拉伯	1.545%	1.431%
塞内加尔	0.009%	0.006%

缔约方	比例 ¹ 2020-21	比例 ² 2018-19
塞尔维亚	0.037%	0.040%
塞舌尔	0.003%	0.001%
塞拉利昂	0.001%	0.001%
斯洛伐克	0.202%	0.200%
斯洛文尼亚	0.100%	0.105%
西班牙	2.829%	3.051%
斯里兰卡	0.058%	0.039%
苏丹	0.013%	0.012%
瑞典	1.194%	1.194%
瑞士	1.517%	1.424%
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	0.014%	0.030%
多哥	0.003%	0.001%
汤加	0.001%	0.001%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0.053%	0.042%
突尼斯	0.033%	0.035%
土耳其	1.807%	1.271%
图瓦卢	0.001%	0.001%
乌干达	0.011%	0.01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0.812%	0.754%
英国	6.021%	5.576%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0.013%	0.012%
美国	22.000%	22.000%
乌拉圭	0.115%	0.099%
委内瑞拉	0.960%	0.713%

缔约方	比例 ¹ 2020-21	比例 ² 2018-19
也门	0.013%	0.012%
赞比亚	0.012%	0.009%
津巴布韦	0.007%	0.005%
	100.000%	100.00%